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为子公司 2014 年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宁夏赛马水泥有限公司、宁夏青铜峡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天水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中材甘肃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宁夏石嘴山赛马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宁夏赛马科进混凝土有限公司、天水华建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数量及已实际为其担保余额：公司本次拟为子公司总计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1122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中，为全资子公司宁夏赛马水泥有限公司不超过 420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控股子公司宁夏青铜峡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不超过 130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控股子公司天水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不超过 225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控股子公司中材甘肃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不超过 224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全资子公司宁夏石嘴山赛马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不超过 18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控股子公司宁夏赛马科进混凝土有限公司不超过 60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控股公司天水华建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不超过 45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述各公司银行借款期限均不超过 3 年。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为宁夏赛马水泥有限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42000 万元、为宁夏青铜峡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3000 万元、为天水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4500 万元、为中材甘肃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3000 万元、为宁夏石嘴山赛马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800 万元、为宁夏赛马科进混凝土有限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6000 万元、为天水华建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500 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是。宁夏青铜峡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天水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中材甘肃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宁夏赛马科进混凝土有限公司、天水华建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五家公司分别以其与担保额度等值的机器设备等资产作为本公司为其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反担保。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宁夏赛马水泥有限公司、宁夏石嘴山赛马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担保没有反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积数量：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逾期的累积数量为零。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 2014 年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支持子公司的发展，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总计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1122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中，为全资子公司宁夏赛马水泥有限公司不超过 420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控股子公司宁夏青铜峡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不超过 130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控股子公司天水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不超过 225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控股子公司中材甘肃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不超过 224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全资子公司宁夏石嘴山赛马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不超过 18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控股子公司宁夏赛马科进混凝土有限公司不超过 60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控股公司天水华建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不超过 45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述各公司银行借款期限均不超过 3 年。

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方情况介绍

1. 宁夏赛马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马水泥”）成立于 2012 年 10 月，2013 年元月开始运行，法定代表人尹自波，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注册地址宁夏银川市西夏区，主营业务：水泥制造和销售、水泥制品、水泥熟料、粉煤灰、矿渣、混凝土骨料的制造和销售。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止 2013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194021.55 万元，负债总额 111027.14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10915.20 万元），银行借款总额 23000 万元，净资产 82994.40 万元，2013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75923.77 万元，实现净利润 10603.5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 宁夏青铜峡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水股份”）成立于 2001 年 8 月，法定代表人哈永生，注册地点：青铜峡市大坝镇，注册资本 33475 万元，主营业务：水泥及熟料的生产和销售，水泥用生产石灰岩开采。公司持有该公司 87.19%的股权，中国长城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该公司 7.21%股权，中国东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5.33%股权，宁夏青峡实业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0.15%股权，宁夏青铜峡水泥集团峡星机械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0.12%股权。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142484.93 万元，负债总额 44151.02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24826.14 万元），银行借款总额 32000 万元，净资产 98333.91 万元，201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0403.02 万元，实现净利润 6901.32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 2013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145126.80 万元，负债总额 35085.66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34560.78 万元），银行借款总额 13000 万元，净资产 110041.14 万元，2013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60837.68 万元，实现净利润 11526.9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 天水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水中材”）成立于2009年5月，法定代表人尹自波，注册地点：天水市秦州区关子镇，注册资本22800万元，主营业务：水泥、水泥熟料和水泥制品的制造、销售。公司持有该公司80%的股权，天水永固水泥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20%股权。

截止2012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88420.44万元，负债总额66487.04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49572.33万元），银行借款总额37000万元，净资产21933.40万元。201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6333.19万元，实现净利润-1789.29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2013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84829.67万元，负债总额60648.79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46740.73万元），银行借款总额30000万元，净资产24180.88万元，201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36167.81万元，实现净利润2233.5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 中材甘肃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材甘肃”）成立于2008年9月11日，法定代表人朱戡，注册地点：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新建西路88号，注册资本20000万元，主营业务：水泥、石灰石、包装纸袋、水泥熟料、水泥制品的制造与销售；技术咨询、设备租赁。公司持有该公司98.42%的股权，兰州市皋兰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该公司1.58%的股权。

截止2012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71616.34万元，负债总额55461.53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44900.64万元），银行借款总额28000万元，净资产16154.80万元，201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8194.23万元，实现净利润-3231.83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2013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83080.26万元，负债总额64946.82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54085.12万元），银行借款总额33400万元，净资产18133.44万元，201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33221.20万元，实现净利润1877.4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5. 宁夏石嘴山赛马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石嘴山赛马”）成立于2005年11月，法定代表人孙泽民；注册地点：石嘴山市大武口区，注册资本6019万元，主营业务：水泥的生产和销售。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止2012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15435.33万元，负债总额3105.04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3105.04万元），银行借款总额2100万元，净资产12330.29万元，201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2748.45万元，实现净利润245.94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2013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16422.31万元，负债总额3978.52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3978.52万元），银行借款总额1800万元，净资产12443.79万元，201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0085.25万元，实现净利润113.5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6. 宁夏赛马科进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马科进”）成立于2009年2月，法定代表人尹国明；注册地点：宁夏银川市金凤区，注册资本25500万元，主营业务：商品混凝土、预拌砂浆、外加剂、水泥制品、助磨剂的生产与销售。公司持有该公司51%的股权，宁夏科进砼业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49%股权。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68452.59 万元, 负债总额 34590.51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34590.51 万元), 银行借款总额 9000 万元, 净资产 33862.08 万元, 201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0865.09 万元, 实现净利润 4280.02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 2013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73646.63 万元, 负债总额 39563.36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39563.36 万元), 银行借款总额 6000 万元, 净资产 34083.27 万元, 2013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7284.31 万元, 实现净利润 1780.56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7. 天水华建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水华建”)成立于 2005 年 3 月, 法定代表人金敏, 注册资本 2108 万元, 注册地为甘肃省天水市麦积区, 经营范围为混凝土浇筑工程施工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天水中材持有该公司 60%的股权, 缙海荣持有该公司 40%股权。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16870.18 万元, 负债总额 12602.77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2311.78 万元), 银行借款总额 4500 万元, 净资产 4267.41 万元, 201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8911.17 万元, 实现净利润 2427.85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 2013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20936.38 万元, 负债总额 12684.63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2542.11 万元), 银行借款总额 3000 万元, 净资产 8251.75 万元, 2013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8676.95 万元, 实现净利润 2815.7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将为以下公司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 万元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上限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担保类别
赛马水泥	42000	不超过 3 年	连带责任担保	借贷
青水股份	13000	不超过 3 年	连带责任担保	借贷
天水中材	12000	不超过 3 年	连带责任担保	借贷
	10500	不超过 3 年	连带责任担保	借贷
中材甘肃	13000	不超过 3 年	连带责任担保	借贷
	9400	不超过 3 年	连带责任担保	借贷
石嘴山赛马	1800	不超过 3 年	连带责任担保	借贷
赛马科进	6000	不超过 3 年	连带责任担保	借贷
天水华建	4500	不超过 3 年	连带责任担保	借贷
总计	112200	——	——	——

青水股份、天水中材、中材甘肃、赛马科进、天水华建五家公司分别以其与担保额度等值的机器设备等资产作为本公司为其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反担保。公司拟对青水股份、天水中材、中材甘肃、赛马科进、天水华建上述银行借款担保收取担保费, 每笔银行借款担保额度的担保费计算标准为: 借款期限在 2 年(含)以内的, 按照担保额度的 1%一次性收取担保费;

借款期限在 2 年(不含)以上的,按照担保额度的 1.5%一次性收取担保费。担保期间内不收取其它费用。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收取担保费。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是为了支持公司全资或控股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公司本次担保的对象全部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公司,这些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合理,资产质量良好,生产经营正常,具有偿债能力;公司本次担保的对象,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其股权均超过 50%,处于绝对控股地位,且全部为公司实际控制,因此这些公司本次银行借款全额由公司提供担保,其他小股东没有按比例提供担保;上述控股公司分别以其与担保额度等值的机器设备等资产作为本公司为其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反担保,能够保障公司利益。为支持子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上述子公司本次总计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1122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19.91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2.36%,均为向公司控股公司提供的担保,且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事项。公司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况。

六、上网公告附件

- 1、被担保人 2013 年 1-9 月的财务报表
- 特此公告。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12 月 26 日